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 2025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预计 2025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务，预计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3,000.00 万元，2024 年发生同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88.33 万元。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娟女士、林森先生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叶尚书女士、胡慧女士回避表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不含税）	本年度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不含税）	上年度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工程服务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公开招标）	13,000.00	229.57	588.33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琴台路 147 号

法定代表人：韩兵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工业设备、电器、管道、通风设备、仪表、锅炉、电梯、有线电视系统、消防设施设备的安装, 建筑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 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 防腐保温施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各类非标准设备制造, 一、二类压力容器制造、建筑装饰、幕墙工程的施工、三类在用压力容器的检测、修理; 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商业服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状况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6,539.18 万元, 营业利润为 2,280.12 万元, 利润总额为 2,280.10 万元, 净利润为 1,801.14 万元, 净资产为 40,562.79 万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与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四）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根据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 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 交易过程中的账期和结算方式均依照公司一般交易惯例执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交易双方均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后认为：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我们同意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七、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意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四）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